

德阳市口腔医院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德阳市口腔医院概况

- 一、德阳市口腔医院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德阳市口腔医院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德阳市口腔医院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 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四、绩效目标表——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第一部分 德阳市口腔医院 概 况

一、德阳市口腔医院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德阳市口腔医院是财政差额拨款事业单位。我院是由德阳市卫健委举办的实施口腔疾病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的公益事业单位。通过对疾病的预防控制，创造健康环境，维护社会稳定，促进人民健康。

（二）2025 年重点工作

2025 年预计完成医院诊疗业务收支 8677.4 万元，完成财政拨款收支 103.32 万元及卫健委安排其他社会工作任务。

二、德阳市口腔医院机构设置

本单位是隶属于德阳市卫健委的二级预算单位，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德阳市口腔医院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德阳市口腔医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8574.08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8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501.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德阳市口腔医院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8677.4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542.25 万元，主要是因为政府采购设备减少。

（一）收入预算情况

德阳市口腔医院 2025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8677.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32 万元，占 1.19%；事业收入 8574.08 万元，占 98.81%。

（二）支出预算情况

德阳市口腔医院 2025 年安排支出预算 867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93.62 万元，占 95.58%；项目支出 383.78 万元，占 4.42%；用于当年日常业务活动开展。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德阳市口腔医院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3.32 万元，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 7 万元，主要是因为二类疫苗收入下降。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32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9.8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德阳市口腔医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3.3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二类疫苗收入下降。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 万元，占 51.78%；卫生健康支出 49.82 万元，占 48.22%；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占 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05（款）05（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3.5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210（类）02（款）08（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12 万元，主要用于：取消药品加成补助。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210（类）02（款）08（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对口支援市级补助资金。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210（类）02（款）08（项）:2025 年预算数为 8 万元，主要用于二类疫苗劳务费。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210（类）02（款）08（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5.2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卫生服务岗经费。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210（类）02（款）08（项）:2025

年预算数为 8 万元，主要用于：场地管理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德阳市口腔医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293.6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248.1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43.33 万元、津贴补贴 12.78 万元、奖金、绩效工资 2106.0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2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8.5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1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28.43 万元、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221.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27 万元。

公用经费 4045.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 万元、印刷费 50 万元、咨询费、手续费 0.1 万元、水费 10 万元、电费 70 万元、邮电费 35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8 万元、差旅费 2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20 万元、维修（护）费 124.89 万元、租赁费 142 万元、会议费 27 万元、培训费 56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劳务费 272 万元、委托业务费 155.25 万元、工会经费 99.9 万元、福利费 24.5 万元、专用材料费 1880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09 万元、其他交通费 2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6.79 万元。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德阳市口腔医院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根据安排的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2025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公务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0 万元，拟新购 0 车 0 辆。

其中：轿车 0 辆，安排经费 0 万元；越野车 0 辆，安排经费 0 万元；客车 0 辆，安排经费 0 万元。加上新购车辆，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客车 0 辆。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 0 辆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保障日常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德阳市口腔医院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德阳市口腔医院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德阳市口腔医院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德阳市口腔医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73.14 万元，主要用于购进办公设备。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底，德阳市口腔医院共有车辆3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 25 万元，购置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安排大型设备购置经费 0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5 年德阳市口腔医院按要求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成本、数量、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5（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210（类）公立医院 02（款）其他专科医院 08（项）：指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除传染病医院、职业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妇幼保健医院、儿童医院、康复医院以外的其他专科医院的支出。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 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四、绩效目标表——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详见德阳市口腔医院2025年预算公共表）